# 物资购销合同(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5-22

*物资购销合同一购货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为增加甲乙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实现各自经济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及招投标文件之内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达成如下协议：一、合同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二、合同...*

**物资购销合同一**

购货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为增加甲乙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实现各自经济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及招投标文件之内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大 写：人民币 万元整 大 写： 人民币 万元整

三、付款时间及方式

1、合同分三批付款：

在合同生效后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货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初步验收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货款;设备正常运行 天，经双方正式验收合格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加以变更及修改)

2、在每期合同款项支付前 天，乙方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根据实际情况加以约定)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收货人名称：(应为签约单位名称) 地址：

3、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4、货运方式：汽运

5、乙方将合同设备运至美的工业城并经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为设备交货日期。(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交货日期及何为交货：如规定供方将设备安装调试、投入使用视为交货，则对设备通过甲方验收合格的时间约定明确)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提货，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均由乙方承担。 合同设备的毁损、灭失风险自乙方完成交货后转移之甲方。

6、乙方应在合同设备发运后一个工作日内将发运情况(发运时间、件数等)通知甲方，甲方应在合同设备到达合同列明的地点后及时将乙方所托运合同设备提取完毕。

7、甲方提取合同设备时，应检查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情况。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无损，方可提货。如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应在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办理合同设备遇险索赔手续。

8、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合同设备，均应妥善接收并保管。对误发或多发的货物，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如甲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一十五天前通知乙方。由于变更发货地址增加的运保费由甲方承担。

五、验收时间、地点、标准、方式

1、验收时间：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天 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 天内安排初步验收。设备于合同生效后 天内通过双方的合格验收并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书。

2、验收地点：

3、验收标准：

六、现场服务(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加以约定)

1.供方现场人员应遵守需方厂规、制度，如有违规，乙方负责。

2.供方现场人员食宿自理。

3.需方如需邀请供方开展非质量问题处理的技术服务，供应应予协助。

七、人员培训

乙方负责对甲方操作、维修人员和有关的工艺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维修培训、设备保养培训，使之完全掌握全部使用技术，以便使甲方人员正常地使用、维修保养设备。(根据设备的技术要求，视具体情况加以约定或在技术协议详细约定;如无必要，可不约定)

八、保修方式

1、自设备经过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按生产厂家规定的条款进行免费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服务期限为 年。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

2、保修期内，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磁电串入、等不可抗拒原因及甲方人为破坏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设备材料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

3、保修期后，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设备的维修、更换，甲方酌情收取成本费和服务费，收费标准另行约定。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中途退货，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5%违约金。(如对方提出类似条款时可作此约定，否则，建议删除此款)

2、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 (如对方提出类似条款时可作此约定，否则，建议删除此款)

3、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逾期交货超过 天，视为交货不能，乙方应双倍返回甲方已付款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违约金。

4、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超过三十天仍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十天内将设备维修至正常使用的状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保修期后，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

5、设备未按照合同之约定通过甲方验收合格，每迟延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违约金;超过 天仍未验收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的其他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证明，并在事件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 一方。双方同意，可据此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

十一、合同变更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十四、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签约地点：

**物资购销合同二**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买卖标的

1、名称：\_\_\_\_\_\_\_\_\_

2、品种：\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

4、计量单位和方法：

5、质量等级：按国家标准执行(见附件)，确定标准后封存样品，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封存，妥善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二条包装

1、包装材料及规格：

2、不同品种等级应分别包装;

3、包装要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4、每包品种等级标签清楚;

5、包装费用由(甲/乙)方负担。

6、包装物由(甲/乙)方供应，包装物的回收办法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三条价款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价格调整时，按新价格执行。

2、价格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第四条货款结算

1、货款的支付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

(2)甲方自提，现款现货，货款两清。

(3)预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余款在货到后以一次付清。

2、实际支付的运杂费，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2)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3、货款的结算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现金或现金支票结算。

(2)银行电汇或银行票汇结算。

(3)银行转帐结算。

4、开具发票类型：开具发票类型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税率为17%的增值税发票。

(2)税率为4%的普通商业发票。

(3)售货收款凭证。

第五条交货方式

1、交货方式：按下列第项执行：

(1)实行送货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送往(接收地点)，交货日期以发运时运输部门的戳记为准;

(2)实行代运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选择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向运输部门提报运输计划，办理托运手续，并派人押运(如果需要)。交货日期以发运时运输部门的戳记为准;

(3)实行提货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通知甲方提货，以发出通知之日作为通知提货时间;

(4)实行义运的，对超过国家规定的义运里程的运输费用负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

2、保险：(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3、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第六条产品验收

1、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收到产品之日起日内组织有关人员会同乙方人员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以双方约定的质量为准，允许产品颜色有一定误差，重量允许有%误差，允许含水分为%。

3、异议：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风险负担

1、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在产品交付之前由乙方承担，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产品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甲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

3、乙方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产品，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甲方承担。

4、乙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产品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产品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5、因产品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可以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甲方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的，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农副产品必须及时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甲方评定产品质量等级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或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按质论价，不得压级压价和提级提价。

3、甲方有权拒收对乙方交付的不合规格的产品，但必须向乙方说明拒绝收受的理由。

4、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做好生产采收技术指导工作。

第九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产品交付任务之前，不得私自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出售产品。

2、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必须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等级，不得向甲方交付等外产品。

3、乙方的农副产品生产如受气候条件的影响，允许在减产%的幅度内不以违约论。

4、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交付任务后，有权自行向第三方出售产品。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产品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他：

第十一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质量等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产品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如其品种、颜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产品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产品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产品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他：

第十二条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四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年。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六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七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一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年，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份，送或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物资购销合同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生产需要向乙方采购产品。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行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一、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含税rmb)

备 注

双方确认以电子邮件作为日常信息的传递：

甲方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

乙方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

二、产品的技术质量要求：以甲方提供的图样、技术质量文件及双方签订的《技术质量协议书》为准。

三、交货的时间、地点和运输方式：

1、交货的时间：以《采购订单》中甲方要求的交货时间为准。

2、交货的地点：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达甲方厂内指定的地点。

3、运送方式：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负。

四、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该进行 包装，其包装物乙方不予回收。

五、验收的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约定的技术质量要求作为验收标准。

2、验收方法：甲方组织验收，由甲方质检部门出具进货环节的验收结论。

3、异议期限：如有质量异议，甲方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7天内做出书面答复，逾期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甲方进货环节的质量验收结论并非该货物质量的最终结论。

六、结算方式、付款方式及期限：

1、结算方式：

每月 号为双方对上月业务的结算日。乙方根据甲方的入库单据开具增值税发票(附入库单据)于每月5号前将上月发票(附上个月的发票汇总表及入库单据)交甲方业务员审核入帐。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发票没有按时交给甲方的，甲方有权按发票金额的17%要求乙方给予经济补偿。

2、付款方式：

期限六个月内(含六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3、付款期限：

自乙方将增值税发票交给甲方业务员后90天内付款，逾期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银行利息。

七、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 年的免费三包服务，提供终身的售后服务。

八、供货保障措施：

1. 乙方承诺完全有能力按甲方的要求确保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供应，不会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不会以旺季生产能力不足等理由拒接甲方订单或擅自将甲方订单转包给其他公司生产。

2.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供货，如遇特殊情况，应事先书面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若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按时供货，则乙方构成违约，每迟延一小时支付违约金\_\_ 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违约金不能冲抵赔偿金额。

3. 双方约定在甲方已接收货物数量的 %范围内，甲方可以无条件退货。乙方在接到甲方退货通知后一个月内来甲方运回，费用由乙方自理。

若超出一个月乙方未来运回，则乙方须按每天该退货货物价值的5%向甲方支付仓储保管费;若超出二个月乙方未来运回，则视为乙方放弃该退货货物，甲方有权对该退货货物做出处理，处理所得资金归甲方所有。

4. 乙方运货的运输工具等进入甲方厂区须服从甲方厂区的园区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乙方愿意按照甲方厂区的园区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的处罚。

九、保密责任、知识产权及环境保护的约定：

1、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因本合同的洽谈、缔约以及履行过程中而获得或知悉的对方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均视为保密内容，应当承担保密义务。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可将上述保密内容以任何方式透露给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事项。本条款不因合同的不生效、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合同的终止或者部分终止而失效。

2、乙方必须保证对其产品或技术享有完整的、自主的知识产权。若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则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若乙方发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牵连到甲方，造成甲方经济或声誉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公开赔礼道歉、消除影响。

3、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生产该产品的原材料、生产该产品的工艺设备等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的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超标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等)必须积极采取措施处理。乙方在提供化学品时，应同时提供化学特性报告，对有害化学品应提供安全使用说明书，列明其特性、分类、危害、安全预防措施、废料的环境处理方法等基本资料。

十、甲乙双方均应按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其他条款中的约定支付。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须赔偿损失，违约金不能冲抵损失赔偿金额。

十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下列( 1 )项方式解决。

1.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2.提交\_\_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合同生效日起至\_\_年12月31日止。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物资购销合同四**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生产需要向乙方采购产品。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行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一、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含税rmb)

备 注

双方确认以电子邮件作为日常信息的传递：

甲方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

乙方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

二、产品的技术质量要求：以甲方提供的图样、技术质量文件及双方签订的《技术质量协议书》为准。

三、交货的时间、地点和运输方式：

1、交货的时间：以《采购订单》中甲方要求的交货时间为准。

2、交货的地点：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达甲方厂内指定的地点。

3、运送方式：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负。

四、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该进行 包装，其包装物乙方不予回收。

五、验收的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约定的技术质量要求作为验收标准。

2、验收方法：甲方组织验收，由甲方质检部门出具进货环节的验收结论。

3、异议期限：如有质量异议，甲方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7天内做出书面答复，逾期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甲方进货环节的质量验收结论并非该货物质量的最终结论。

六、结算方式、付款方式及期限：

1、结算方式：

每月 号为双方对上月业务的结算日。乙方根据甲方的入库单据开具增值税发票(附入库单据)于每月5号前将上月发票(附上个月的发票汇总表及入库单据)交甲方业务员审核入帐。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发票没有按时交给甲方的，甲方有权按发票金额的17%要求乙方给予经济补偿。

2、付款方式：

期限六个月内(含六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3、付款期限：

自乙方将增值税发票交给甲方业务员后90天内付款，逾期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银行利息。

七、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 年的免费三包服务，提供终身的售后服务。

八、供货保障措施：

1. 乙方承诺完全有能力按甲方的要求确保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供应，不会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不会以旺季生产能力不足等理由拒接甲方订单或擅自将甲方订单转包给其他公司生产。

2.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供货，如遇特殊情况，应事先书面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若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按时供货，则乙方构成违约，每迟延一小时支付违约金\_\_ 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违约金不能冲抵赔偿金额。

3. 双方约定在甲方已接收货物数量的 %范围内，甲方可以无条件退货。乙方在接到甲方退货通知后一个月内来甲方运回，费用由乙方自理。

若超出一个月乙方未来运回，则乙方须按每天该退货货物价值的5%向甲方支付仓储保管费;若超出二个月乙方未来运回，则视为乙方放弃该退货货物，甲方有权对该退货货物做出处理，处理所得资金归甲方所有。

4. 乙方运货的运输工具等进入甲方厂区须服从甲方厂区的园区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乙方愿意按照甲方厂区的园区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的处罚。

九、保密责任、知识产权及环境保护的约定：

1、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因本合同的洽谈、缔约以及履行过程中而获得或知悉的对方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均视为保密内容，应当承担保密义务。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可将上述保密内容以任何方式透露给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事项。本条款不因合同的不生效、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合同的终止或者部分终止而失效。

2、乙方必须保证对其产品或技术享有完整的、自主的知识产权。若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则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若乙方发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牵连到甲方，造成甲方经济或声誉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公开赔礼道歉、消除影响。

3、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生产该产品的原材料、生产该产品的工艺设备等应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的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超标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等)必须积极采取措施处理。乙方在提供化学品时，应同时提供化学特性报告，对有害化学品应提供安全使用说明书，列明其特性、分类、危害、安全预防措施、废料的环境处理方法等基本资料。

十、甲乙双方均应按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其他条款中的约定支付。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须赔偿损失，违约金不能冲抵损失赔偿金额。

十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下列( 1 )项方式解决。

1.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2.提交\_\_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合同生效日起至\_\_年12月31日止。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物资购销合同五**

甲方(买方)：\_\_\_\_\_\_\_\_\_

乙方(卖方)：\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买卖标的

1、名称：\_\_\_\_\_\_\_\_\_

2、品种：\_\_\_\_\_\_\_\_\_

3、数量：\_\_\_\_\_\_\_\_\_

4、计量单位和方法：

5、质量等级：按国家标准执行(见附件)，确定标准后封存样品，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封存，妥善保管，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二条包装

1、包装材料及规格：

2、不同品种等级应分别包装;

3、包装要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4、每包品种等级标签清楚;

5、包装费用由(甲/乙)方负担。

6、包装物由(甲/乙)方供应，包装物的回收办法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三条价款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价格调整时，按新价格执行。

2、价格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第四条货款结算

1、货款的支付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

(2)甲方自提，现款现货，货款两清。

(3)预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余款在货到后以一次付清。

2、实际支付的运杂费，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2)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3、货款的结算方式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现金或现金支票结算。

(2)银行电汇或银行票汇结算。

(3)银行转帐结算。

4、开具发票类型：开具发票类型按照以下项规定办理。

(1)税率为17%的增值税发票。

(2)税率为4%的普通商业发票。

(3)售货收款凭证。

第五条交货方式

1、交货方式：按下列第项执行：

(1)实行送货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送往(接收地点)，交货日期以发运时运输部门的戳记为准;

(2)实行代运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选择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向运输部门提报运输计划，办理托运手续，并派人押运(如果需要)。交货日期以发运时运输部门的戳记为准;

(3)实行提货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通知甲方提货，以发出通知之日作为通知提货时间;

(4)实行义运的，对超过国家规定的义运里程的运输费用负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

2、保险：(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3、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第六条产品验收

1、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收到产品之日起日内组织有关人员会同乙方人员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以双方约定的质量为准，允许产品颜色有一定误差，重量允许有%误差，允许含水分为%。

3、异议：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七条风险负担

1、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在产品交付之前由乙方承担，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因甲方的原因致使产品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甲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

3、乙方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产品，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甲方承担。

4、乙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产品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产品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5、因产品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可以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甲方拒绝接受产品或者解除合同的，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农副产品必须及时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甲方评定产品质量等级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或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按质论价，不得压级压价和提级提价。

3、甲方有权拒收对乙方交付的不合规格的产品，但必须向乙方说明拒绝收受的理由。

4、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做好生产采收技术指导工作。

第九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产品交付任务之前，不得私自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出售产品。

2、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必须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等级，不得向甲方交付等外产品。

3、乙方的农副产品生产如受气候条件的影响，允许在减产%的幅度内不以违约论。

4、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交付任务后，有权自行向第三方出售产品。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产品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他：

第十一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质量等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产品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如其品种、颜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产品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产品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产品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他：

第十二条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三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四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年。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六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七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二十一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年，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份，送或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物资购销合同六**

购货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为增加甲乙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实现各自经济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及招投标文件之内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价等)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大 写：人民币 万元整 大 写： 人民币 万元整

三、付款时间及方式

1、合同分三批付款：

在合同生效后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货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初步验收一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货款;设备正常运行 天，经双方正式验收合格后一周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加以变更及修改)

2、在每期合同款项支付前 天，乙方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根据实际情况加以约定)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收货人名称：(应为签约单位名称) 地址：

3、交货方式：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4、货运方式：汽运

5、乙方将合同设备运至美的工业城并经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方为设备交货日期。(根据实际情况约定交货日期及何为交货：如规定供方将设备安装调试、投入使用视为交货，则对设备通过甲方验收合格的时间约定明确)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提货，运输费及运输保险费均由乙方承担。 合同设备的毁损、灭失风险自乙方完成交货后转移之甲方。

6、乙方应在合同设备发运后一个工作日内将发运情况(发运时间、件数等)通知甲方，甲方应在合同设备到达合同列明的地点后及时将乙方所托运合同设备提取完毕。

7、甲方提取合同设备时，应检查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情况。合同设备外箱包装无损，方可提货。如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应在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办理合同设备遇险索赔手续。

8、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合同设备，均应妥善接收并保管。对误发或多发的货物，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如甲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一十五天前通知乙方。由于变更发货地址增加的运保费由甲方承担。

五、验收时间、地点、标准、方式

1、验收时间：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天 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 天内安排初步验收。设备于合同生效后 天内通过双方的合格验收并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书。

2、验收地点：

3、验收标准：

六、现场服务(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加以约定)

1.供方现场人员应遵守需方厂规、制度，如有违规，乙方负责。

2.供方现场人员食宿自理。

3.需方如需邀请供方开展非质量问题处理的技术服务，供应应予协助。

七、人员培训

乙方负责对甲方操作、维修人员和有关的工艺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维修培训、设备保养培训，使之完全掌握全部使用技术，以便使甲方人员正常地使用、维修保养设备。(根据设备的技术要求，视具体情况加以约定或在技术协议详细约定;如无必要，可不约定)

八、保修方式

1、自设备经过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按生产厂家规定的条款进行免费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服务期限为 年。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

2、保修期内，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磁电串入、等不可抗拒原因及甲方人为破坏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设备材料成本费用由甲方承担。

3、保修期后，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设备的维修、更换，甲方酌情收取成本费和服务费，收费标准另行约定。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中途退货，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5%违约金。(如对方提出类似条款时可作此约定，否则，建议删除此款)

2、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乙方合同总额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 (如对方提出类似条款时可作此约定，否则，建议删除此款)

3、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逾期交货超过 天，视为交货不能，乙方应双倍返回甲方已付款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违约金。

4、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乙方超过三十天仍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十天内将设备维修至正常使用的状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保修期后，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每迟延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

5、设备未按照合同之约定通过甲方验收合格，每迟延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违约金;超过 天仍未验收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的其他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证明，并在事件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 一方。双方同意，可据此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

十一、合同变更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十四、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签约地点：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